

招商基金
（「本基金」）

招商中國靈活策略基金
招商紅利回報均衡基金
招商貨幣市場基金
招商美元貨幣市場基金

（「子基金」）

第七份補編

本第七份補編應與日期為 2021 年 2 月的基金說明書（經日期為 2021 年 6 月 11 日的第一份補編、日期為 2021 年 8 月 6 日的第二份補編、日期為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第三份補編、日期為 2022 年 11 月 14 日的第四份補編、日期為 2024 年 6 月 21 日的第五份補編及日期為 2024 年 8 月 8 日的第六份補編修訂）（「說明書」）一併閱讀，且構成其一部分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第七份補編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的財務意見。

除非另有界定或說明，否則本第七份補編的所有詞彙應與基金說明書具有相同的涵義。

本基金基金經理招商證券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經理」）對本第七份補編及說明書所載資料於刊發日期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致本第七份補編及基金說明書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第七份增補所作出的任何陳述或表達的意見的準確性概不負責。

證監會認可並不等於對本基金或任何子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本基金或任何子基金的商業利弊或其任何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本基金或任何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本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說明書修訂如下，即時生效：

1. 豁免招商美元貨幣市場基金的管理費和經常性開支

說明書「附錄四—招商美元貨幣市場基金」中「費用」一節的「子基金應付費用」表格將根據以下變動修訂，以反映類別 I 單位的管理費豁免和經常性開支豁免：

「子基金應付費用」

管理費（佔相關類別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類別 A：0.5*%
	類別 B：0.2*%
	類別 I：0.1*#%
	類別 M：0*%
	* 受經理人直至至少提前一個月通知單位持有人時可收取的最高管理費率（即基金說明書主要部分「管理費」一節所述的每年2%）規限
	<u># 類別 I 單位的管理費已於 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獲豁免。</u>
表現費	類別 A：無
	類別 B：無
	類別 I：無
	類別 M：無
受託人費（佔相關類別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類別 A、類別 B、類別 I 及類別 M：不多於各類別價值的 0.075%**，**指子基金的每月最低費用為 5,000 美元，以及受受託人直至至少提前一個月通知單位持有人時可收取的最高受託人費率（即基金說明書主要部分「受託人費」一節所述的每年 0.5%）規限
託管費（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類別 A、類別 B、類別 I 及類別 M：不多於 0.03%

在 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基金經理將從其收取的管理費中承擔子基金所有其他類型的經常性開支。」

2. 豁免招商貨幣市場基金的經常性開支

以下內容應添加在基金說明書「附錄三一招商貨幣市場基金」中「費用」一節的「子基金應付費用」表格之後：

「在 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基金經理將從其收取的管理費中承擔子基金所有其他類型的經常性開支。」」

說明書及本第七份補編的副本將發佈於基金經理的網站 (<http://www.cmschina.com.hk/AM/FundProduct>)。投資者應注意，基金經理的網站並無經過證監會審閱或認可，可能載有未經證監會認可的基金資料。

招商證券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9 月 2 日